

良師益友

B.艾倫·華勒士 (B. Alan Wallace) 香光莊嚴雜誌編譯群 譯 釋見廣 審訂

在大乘佛教的傳統，我們歸依於三樣事物：佛、法、僧，也歸依我們的精神導師。我們的老師多半尚未完全證悟，如同我們一般，是這條修道路上的旅者。然而他們具有卓越的洞察力，能夠稱職地帶領我們向前邁進，也因此，我們歸依並信賴我們的老師。

小乘（上座部）佛教將導師視為佛陀的代表，引導我們體證涅槃；大乘佛教看待精神導師則十分不同。這是因為兩者對「法身」的概念、見解上有所不同的關係。法身即是佛陀的真如體性，從大乘佛教的觀點來說，精神導師是示現法身之舟，只要一位老師自內在傳遞出法的本質，他便是真正的佛的化現。

當我們不得不面對老師可能有的過失時，法身的觀念就會特別有幫助。在這裡，有個十分細微但值得注意的差別，那就是：我們並非認為所有的精神導師都是已證悟的佛陀；正確地說，我們視他們為窺見法身的窗口。

這有好幾種涵義。首先，萬一我們察覺到導師的過錯，我們應當記得，「導師」並非一個靜止不動的物體，而是經驗交織的有機體，無可避免地和我們自己的認識與想法有關。一旦了解此事，我們或許就該對自己會見到他人的過錯負些責任了。當我們開始深究，這些看似導師犯的過錯，究竟有多少來自他（或她）本身，或是源於我們的成見與經驗，在這審視的過程中，便蘊涵了成長與領會。

假若我們視精神導師猶如他（或她）正在為我們示現佛法，那麼當我們看見任何過失，例如心胸狹隘，我們便能辨別那是什麼。一者，如上述，我們在他人身上覺察到過失，將明白這特質也存在於我們內心，然後從中學習；再者，經過深切的反省之後，我們可以推論：所謂心胸狹隘的批評，純粹是我們自身的投射，是根源於我們的迷惑。

是否應該站在評判導師的立場？答案是否定的。為了一切的眾生，我們的要務是：轉化自己，並使自己的心覺醒。在了解法身為何的背景之下，導師明顯可見的不完美，正是幫助我們完成此任務的利器。



【編者按】本文摘譯自簡·史密斯（Jean Smith）編輯的《心輪》（*Radiant Mind — Essential Buddhist Teachings and Texts*）。本書由Riverhead Books出版社出版。文中部分標題為編者所加。